

正本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 函

住址：高雄市仁武區竹後里竹業巷
17 號

地址：115 台北市南港區園區街 3 號 16 樓之 1
電 話：(02) 2655-7888 轉 620
傳 真：(02) 2655-7978
E-mail：looker@ibmi.org.tw
承辦人：謝嘉峰

受文者：台灣可林生化科技有限公司

發文日期：104 年 12 月 11 日

發文字號：(104) 國醫生技字第 1041211005 號

速 別：普通

密等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一般

附 件：「受推薦防疫產品廣宣違失處理作業要點」

主旨：貴單位以台灣可林廣效抗菌液（推薦核定序號：A123002）申請本會「防疫產品推薦計畫」續審乙案，經審查通過核定。請 貴單位配合後續相關事宜如說明段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前開經審查通過核定之產品，推薦期間自文到日至民國 105 年 12 月 31 日止。貴單位並得再於民國 105 年 10 月 15 日前依規定辦理續審，展延推薦效期。
- 二、本函內容僅供通知審查結果，推薦期間於產品之廣告及標示請以可辨識字體至少列示涵蓋「衛福部疾管署委託生策會推薦防疫產品」等之字樣，並應遵守本計畫「受推薦防疫產品廣宣違失處理作業要點」（如附件）之規定，不得誇大及宣稱療效，且恪守政府法令規範，若有違反經查證屬實，將取消推薦資格。

正本：台灣可林生化科技有限公司

副本：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

社團法人國家生技醫療產業策進會